

证券代码：000810 证券简称：华润锦华 公告编号：2012-18

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分红派息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4月26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9,665,718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50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实际每10股派1.350000元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年6月26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年6月27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2年6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

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6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002	华润纺织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2	08*****077	遂宁兴业资产经营公司

五、有关咨询办法

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事务部

咨询地址：四川省遂宁市城区遂州中路309号

咨询联系人：蔡惠鹏 杨春华

咨询电话：0825-2287329

传真：0825-2283399

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6月20日